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王姿勻

電話：02-77367485

電子信箱：e-j26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6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二 (A09030000E_1135506351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4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寒假共同備課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加及惠允公假登記，並核予講師公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二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2月4日至6日，共計3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 - (二)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 - (三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(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研習時數，另須備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)。
- 三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114年1月24日(星期五)前上網報名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>)



花府 113/12/1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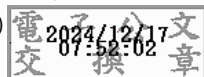
1130252942

/wFrmYearPlan.aspx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仁瑜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0。

四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